

國立中山大學 校園傳染病防治要點

113 年 5 月 2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維護本校教職員工生健康安全、落實傳染病防治工作，有效控制傳染病於校園中擴散、群聚傳染，故依據傳染病防治法、學校衛生法、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傳染病，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之法定傳染病，及認定有防治必要之具有傳染性疾病。
- 三、建立傳染病於流行期前的預警機制，以提升教職員工生對傳染病認知及警覺，以利早期通報、監測與處置，及時遏止傳染病之擴散。
- 四、為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各單位依校園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附件一)和分工職掌表(附件二)，進行各項防疫工作。
依疫情嚴重程度、群聚範圍、及相關主管機關公告成立「傳染病緊急應變防疫小組」(簡稱防疫小組)，由校長或副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派副校長或一級行政主管擔任執行長，召集防疫小組或全校各單位商討及執行防疫相關工作。防疫小組職掌表如附件三。
由本校醫學院推薦相關專長之教師提供相關諮詢。
- 五、為防治校園常見傳染病於校園中傳播和群聚發生，依本要點訂定特定傳染病之防治作業流程(如附件四至附件六)。
- 六、本校教職員工生有疑似罹患傳染病時，應立即至醫療院所接受診察與治療，配合衛生機關及本校之疫調，進行防疫相關措施。
- 七、當接獲疑似傳染病案例通知時，由護理師主動通知衛生主管機關，並於 24 小時內通知校安防護組進行校安通報。
- 八、因業務知悉傳染病或疑似傳染病個案之相關資料，不得洩漏。
-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依衛生或教育主管機關公告事項辦理。
-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校園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附件二 各單位分工職掌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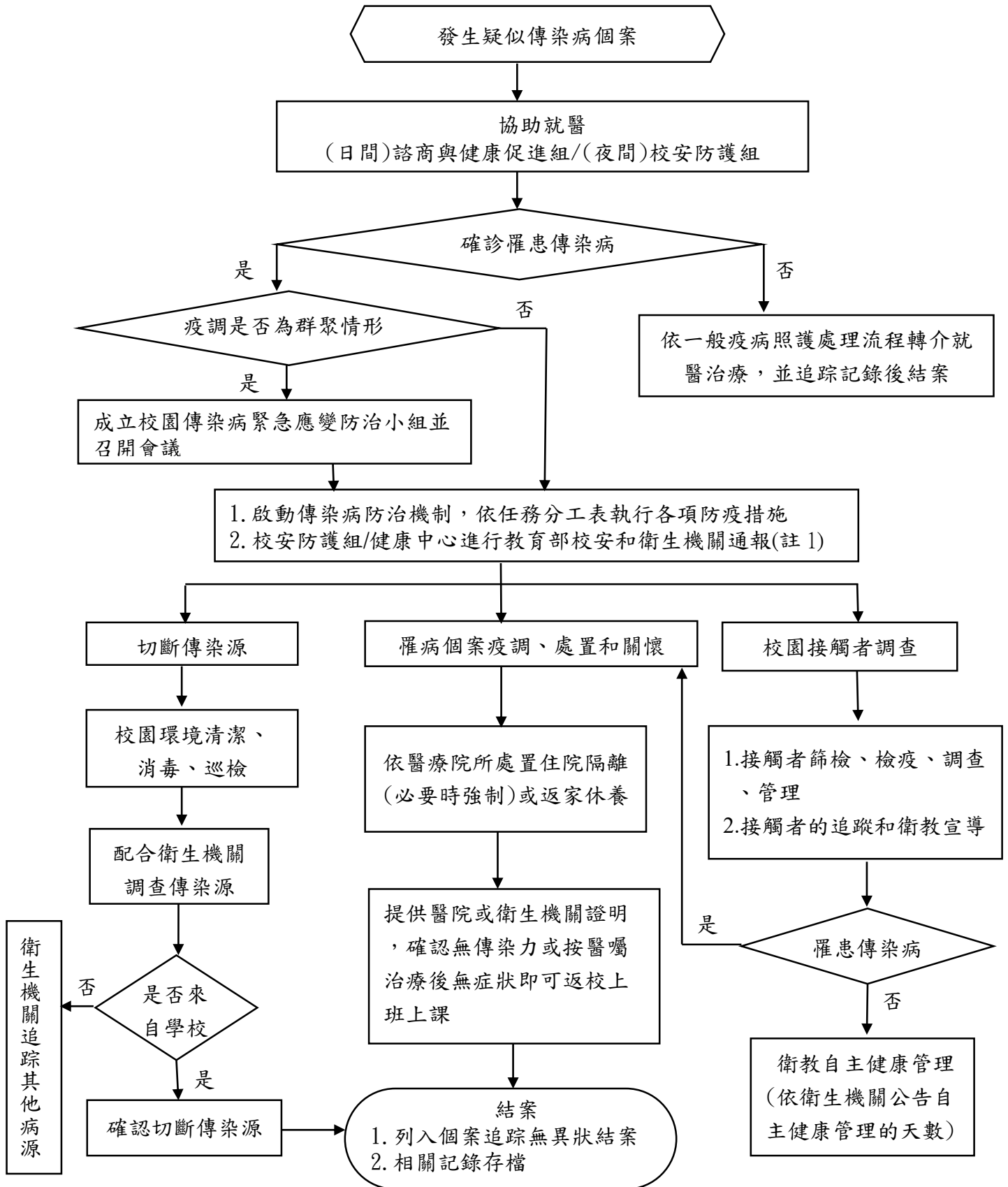
附件三 防疫小組職掌表

附件四 登革熱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附件五 呼吸道(水痘、麻疹和流感)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附件六 結核病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國立中山大學 校園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備註：

1. 通報的時限依疾病管制署公告傳染病之通報時限內通報。
2. 防治措施依疾病管制署和衛生局防治指引滾動式修正。

各單位分工職掌表

一級單位	二級單位	分工職掌
學務處	諮商與健康促進組	一、處理緊急醫療救護與就醫、緊急醫護調派之人力及醫療用品準備。 二、配合政府政策掌握監控學生健康狀況，建立疫情通報作業流程、個案和接觸者追蹤與管理。 三、提供防疫衛生教育宣導配合衛生單位執行防疫措施。 四、發放防疫物資給染病或接觸者個案。 五、個案心理關懷與輔導。
	宿舍服務組	一、安排隔離宿舍供安置。 二、宿舍清潔消毒作業。 三、協助學生宿舍防疫宣導教育。 四、協同衛生機關查檢。
教務處	課務組	協助提供個案和接觸者修課資料。
國際處	學生交換事務組	負責交換生名單確認及行蹤調查，並掌握監控學生健康狀況、防疫宣導、疫情通報等事宜。
	僑外生與陸生事務組	負責學位生名單確認及行蹤調查，並掌握監控學生健康狀況、防疫宣導、疫情通報等事宜。
	華語中心	負責華語生名單確認及行蹤調查，並掌握監控學生健康狀況、防疫宣導、疫情通報等事宜。
總務處	校安防護組	一、協助疫情通報與聯繫。 二、進行教育部校安通報。 三、校外住宿之防疫之規劃與執行、引導同學校外住宿事宜及與房東聯繫相關事宜。
	事務組	一、提供防疫物資整備(病媒蚊防治)。 二、環境清潔和巡檢。 三、協同衛生機關查檢。
環安中心		環境消毒和噴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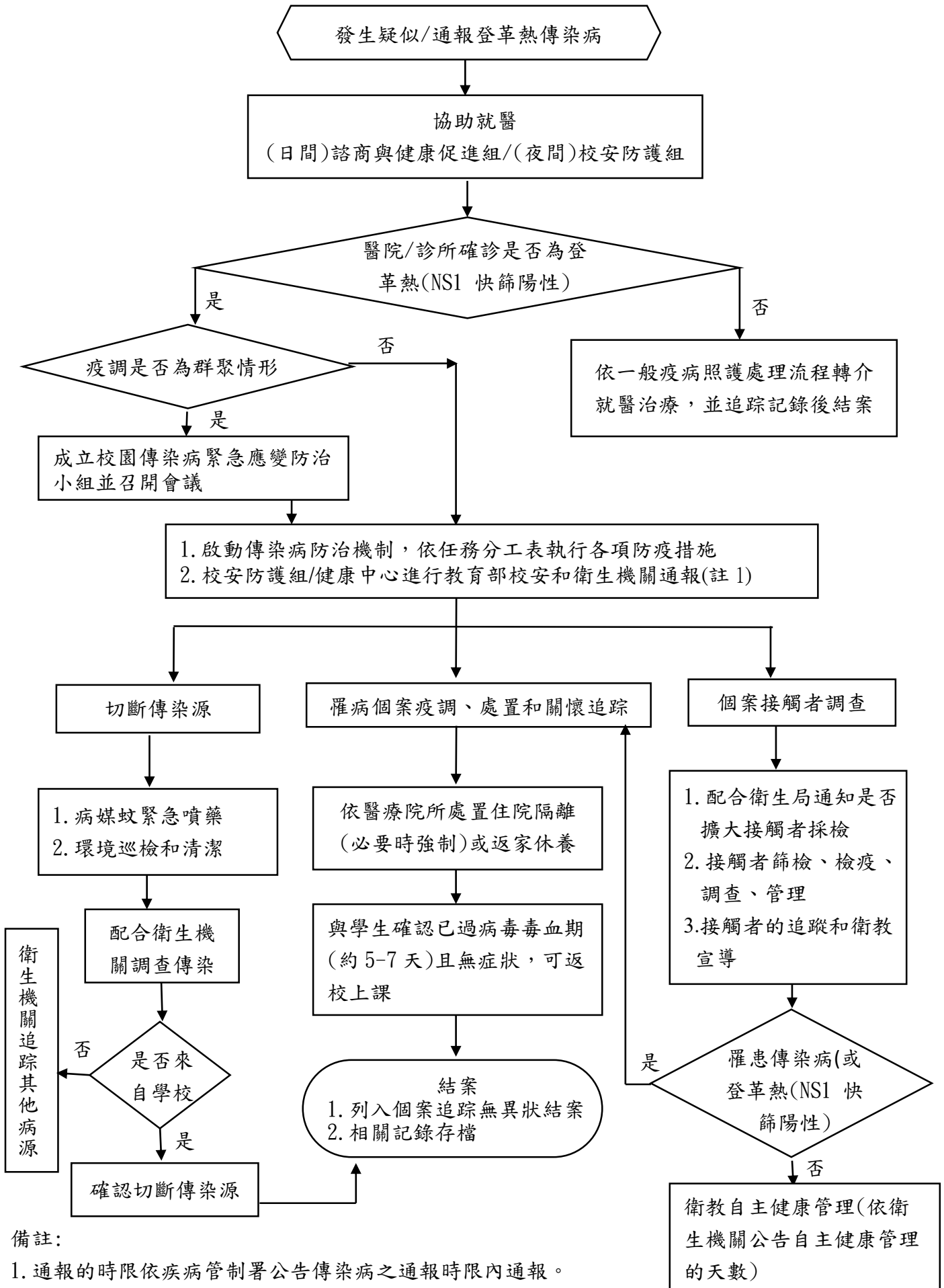
各學院	各系所	一、協助通聯所屬師生同仁空間管制及應變措施。 二、協助防疫宣導教育、清潔消毒作業、染病個案請假事宜及主動關懷請假學生健康狀況。 三、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
-----	-----	---

防疫小組成員及任務

職稱	辦理單位	職掌
召集人	校長或副校長	督導指揮全校疫情防治因應事宜
執行長	副校長或一級行政主管	協助召集人統籌綜理、督導指揮全校疫情因應事宜
發言人	一級行政主管	協助執行長綜理、督導疫情因應事宜、對外發言人、接受新聞採訪
執行秘書	秘書室	督導各單位防疫任務分配與工作執行
組員	總務處	督導防疫物資整備、環境清潔和巡檢、疫情通報與聯繫及教育部校安通報和校外住宿生之防疫規劃
組員	公共事務組	負責本校媒體聯繫及新聞發布
組員	國際處	負責督導境外學生情況追蹤調與通報、機場專車接送安排、防疫宣導
組員	教務處	負責訂定學生安心就學措施、遠距教學、全校停課補課、復課、請假等處理原則
組員	環安中心	督導全校環境消毒防疫措施、感染廢棄物清理、隔離宿舍送餐服務
組員	人事室	負責全校教職員工相關差勤管控及進行追蹤通報事宜
組員	校安防護組	督導防疫物資、負責專車派遣、安排警衛保全隔離維護、協助疫情就醫及本校外宿學生之防疫之規劃與執行、教育部校安通報
組員	事務組	督導清潔消毒用品採購及發放、觀察宿舍之送餐服務
組員	宿舍服務組	辦理宿舍隔離規劃(檢疫宿舍及觀察宿舍)及房間調配。

組員	諮商與健康促進組	掌控監控本校疫情和疫調及通報、個案和接觸者追蹤與管理、衛教宣導、協助緊急就醫及個案心理輔導。
組員	各學院	負責各學院所屬系所之防疫宣導教育、清潔消毒、應變措施與疫情通報。
學生代表	學生會或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	負責收集學生或住宿生相關意見、防疫宣導教育、應變措施與疫情通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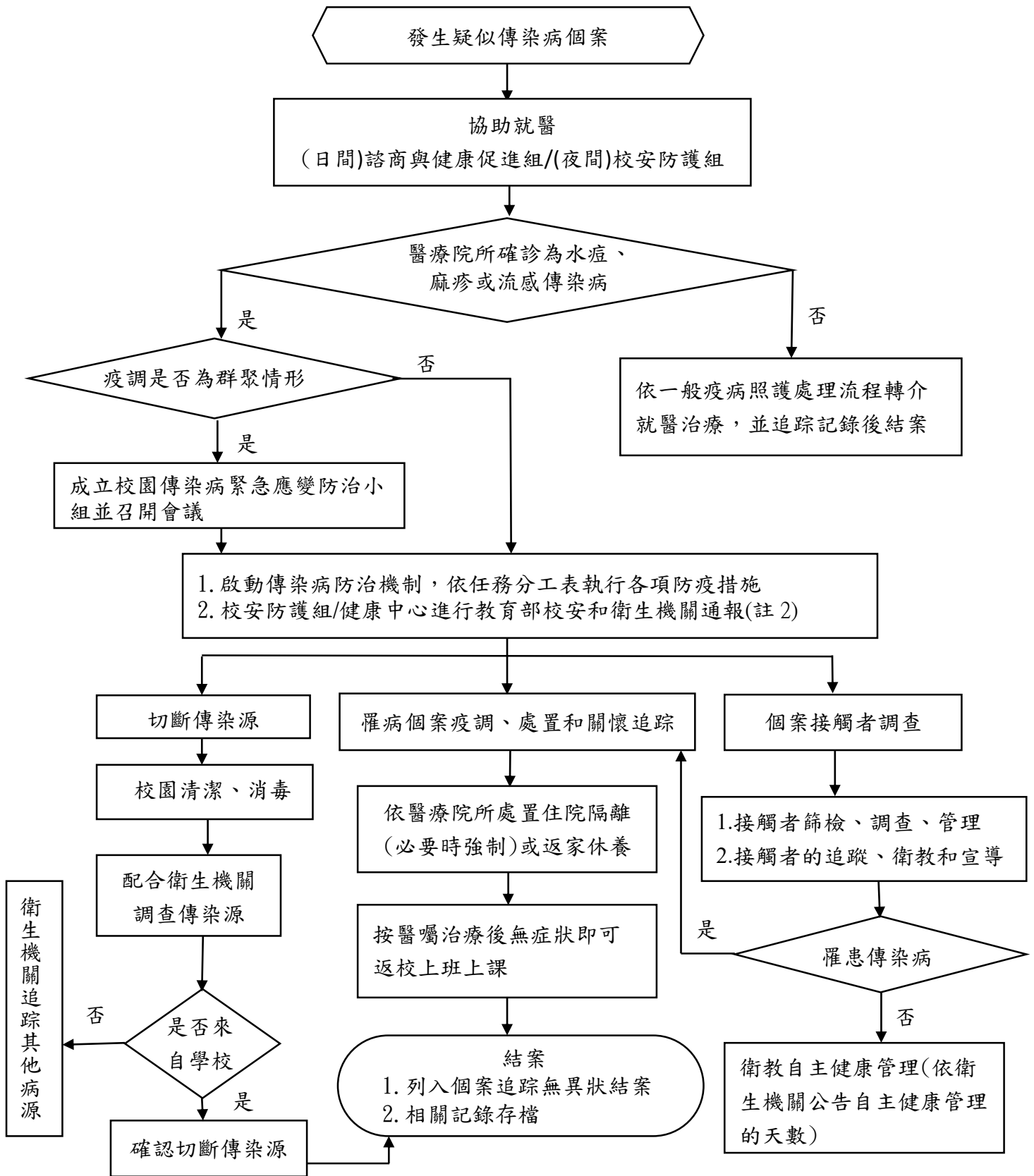
國立中山大學 登革熱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備註：

1. 通報的時限依疾病管制署公告傳染病之通報時限內通報。
2. 防治措施依疾病管制署和衛生局防治指引滾動式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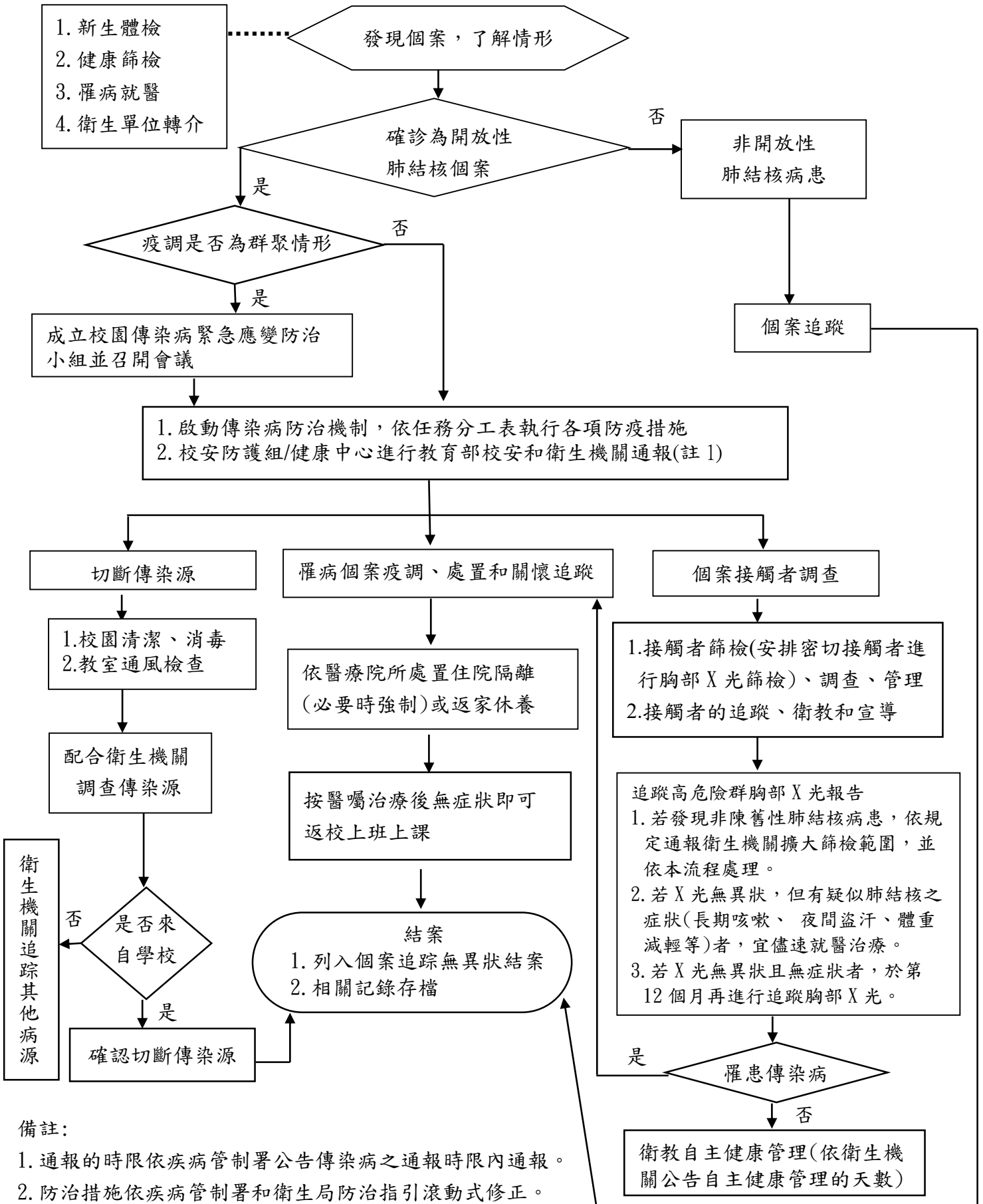
國立中山大學 呼吸道(水痘、麻疹和流感)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備註

1. 群聚通報定義:同一班級一天內有 2(含)名以上或同一班級一週內累計 5(含)名以上學生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水痘、麻疹和流感，且病例間有人、時、地之流行病學關聯性。
2. 通報的時限依疾病管制署公告傳染病之通報時限內通報。
3. 防治措施依疾病管制署和衛生局防治指引滾動式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 結核病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備註：
1. 通報的時限依疾病管制署公告傳染病之通報時限內通報。
2. 防治措施依疾病管制署和衛生局防治指引滾動式修正。